证券代码:002371 证券简称:北方华创 公告编号:2019-053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或否决议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8月2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8月1日至2019年8月2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8月2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8月1日15:00至2019年8月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文昌大道8号公司5C02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张劲松先生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人,代表股份5,941,83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458,004,372股的1.2973%,其中:

1、现场出席会议情况

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317,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458,004,372股的0.0693%。

2、网络投票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和交易系统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5,624,53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458,004,372股的1.2281%。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941,33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6%;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5,941,33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16%;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赵力峰先生、贺维先生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出席人员资格、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日

证券代码:600150 证券简称:中国船舶 公告编号:临2019-51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2019年4月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构成重大调整的预案》及其相关议案,并于2019年4月5日披露了《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公告。

●公司将继续推进本次重组事项。本次重组事项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关注。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接到控股股东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进行调整。2019年3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拟对重大资产重组项目进行调整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25),因对公司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进行调整,公司股票自2019年3月29日开市起停牌。

2019年4月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构成重大调整的预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预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19年4月5日披露了《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公告。经申请,公司股票于2019年4月8日起复牌。

2019年4月19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公函【2019】0480号《关于对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积极组织相关方及中介机构对《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认真准备答复,期间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回复《问询函》,并最终于2019年5月10日完成《问询函》回复工作,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和文件。

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预案》等相关议案,明确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7日披露的《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2019年5月5日、2019年6月4日、2019年7月4日,公司披露了《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41、2019-045、2019-049)。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工作。本次重组标的资产经营正常,各项业务有序开展。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后续工作安排

公司将会加快推进本次重组的相关工作。截至目前,本次重组涉及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初步完成,尚待开展评估备案等工作,待相关工作取得进展后公司将及时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组相关事项,同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通知并披露本次重组报告书等相关文件。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继续推进本次重组相关事项。本次重组事项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2019年4月27日披露的《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之"重大风险提示"及"第九章 风险因素"对本次重组的有关风险因素做出特别提示,再次提请投资者认真阅读重组预案中相关风险提示内容,注意投资风险。

截至目前,除本次重组预案及本公告披露的风险因素之外,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终止本次重组方案的相关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公司将在发出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前,每月发布一次项目进展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 8月3日

证券简称:长安汽车(长安B) 证券代码:000625(200625) 公告编号:2019—51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增持计划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8年11月1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暨未来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69),中国长安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中国长安")及其一致行动人计划自2018年8月2日起十二个月内,在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前提下,以不高于8.41港元/股的价格合计增持最多不超过公司总股本2%的B股(或政策允许的上限)。

2、截至2019年8月1日,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成。中国长安的一致行动人中汇富通(香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中汇富通")、南方工业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国际")合计增持本公司47,095,509股B股股份,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0.9806%。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人:中国长安的一致行动人中汇富通(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南方工业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2、持股情况:截止2019年8月1日,中汇富通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54,120,237股B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3.2091%;南方国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43,000股B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0.005%。

3、增持主体减持情况: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未减持公司股票。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增持目的:基于对本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并拟通过增持股份分享收益。

2、增持价格:在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前提下,以不高于8.41港元/股的价格增持。

3、增持期限:自2018年8月2日起十二个月内。

4、增持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竞价买入方式增持。

三、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截至2019年8月1日,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成。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中汇富通共计持有公司股份107,267,728股B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2.2335%。2018年8月2日至2019年8月1日期间,中汇富通已累计增持公司股份46,852,509股B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0.9756%,累计增持金额共计302,932,095.89港元。本次增持后,中汇富通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54,120,237股B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3.2091%。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1月1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暨未来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69)。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南方国际未持有公司B股。2018年8月2日至2019年8月1日期间,南方国际已累计增持公司股份243,000股B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0.005%,累计增持金额共计766,723.63港元。本次增持后,南方国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43,000股B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0.005%。

因此,中国长安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合计增持本公司47,095,509股B股股份,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0.9806%。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成后,中国长安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117,720,856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44.095%。

四、律师专项核查意见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认为,本次股份增持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满足《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向中国证监会提出豁免发出要约申请的条件。

五、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股份增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号)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股份增持满足《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提出豁免发出要约申请的条件。

2、中国长安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3、中国长安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在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本公司股份。

六、备查文件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关于增持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日

证券代码:002101 证券简称:广东鸿图 公告编号:2019-45

关于收购宝龙汽车股权的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及业绩补偿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6年8月以现金方式收购广东宝龙汽车有限公司(简称"宝龙汽车"标的公司")6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截至目前,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期已结束,现就本次交易涉及的承诺业绩完成情况及业绩补偿方案说明如下:

一、公司收购宝龙汽车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的基本情况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以现金24,000万元收购李雁来、王明方、罗大军、谢静合计持有宝龙汽车60%股权,本次交易于2016年8月完成了交割。

具体详见公司2016年7月23日、8月1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收购广东宝龙汽车有限公司60%股权的公告》及《关于收购广东宝龙汽车有限公司60%股权完成交割的公告》。

(二)业绩承诺及补偿条款

1、本次交易中,李雁来、王明方作为业绩承诺方,承诺标的公司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经公司指定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标的公司的净利润合计不低于6,000万元。标的公司取得现有土地摊销成本、标的公司完善"6"字头生产资质的利润和成本、取得电动车生产资质的利润和成本、和经标的公司股东会同意新增投资所增加的利润和成本不纳入前述承诺净利润考核范围。

2、如标的公司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实际实现的经公司指定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标的公司的累计净利润(扣除上述不纳入考核范围的利润和成本,以下简称"实际净利润")低于6,000万元的,则李雁来、王明方应按其在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合计持有标的公司的股权比例对本公司进行补偿,每人的补偿金额=(6,000万元-实际净利润)×20%。利润补偿需要在标的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出具后的两个月之内完成。

二、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中审众环")审核并出具《关于广东宝龙汽车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众环专字【2019】050076号),宝龙汽车2016-2018年度三年累计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扣除不纳入考核范围的利润和成本)为32,968,753.97元,未达到本次交易约定的承诺业绩,差额为27,031,246.03元。

三、承诺业绩未实现的原因

1、宝龙汽车的传统优势业务是运钞车,该业务的市场需求近几年呈现下滑态势且竞争异常激烈,宝龙汽车的运钞车销量虽然逆势上扬不断创历史新高,已稳居行业前三,但由于处于行业洗牌调整期,宝龙汽车的运钞车业务的经营效益尚不足以支撑业绩目标;

2、宝龙汽车的新产品/业务拓展效果待显,宝龙汽车以聚焦安全、技术集成为核心谋求转型和可持续发展,对与几大主机厂合作开发的新产品寄予厚望,但在业绩承诺期内尚未完全投放市场,新品带来的市场效应和业务增长尚未显现。

四、未达业绩承诺的补偿方案

因涉及扣除部分不纳入考核范围的利润和成本,公司聘请中审众环对宝龙汽车业绩承诺期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进行审核并于2019年6月30日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经各方一致确认,在业绩承诺期间宝龙汽车应完成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标的公司的净利润合计不低于6,000万元,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为3296.88万元(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下同),差额为2703.12万元。

根据公司与业绩补偿方李雁来、王明方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李雁来、王明方均需要在上述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两个月内分别按照不足部分的20%以现金方式对公司进行补偿,即应各向公司支付业绩补偿金额540.62万元,合计1,081.24万元。

五、其他说明

为保护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将持续关注宝龙汽车未来的经营情况及上述业绩补偿方案的执行情况,并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19-086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2018年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望谷"、"上市公司"或"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9】第426号)。就问询函提出的问题,公司立即会同相关部门及中介机构逐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及分析。现将相关问题回复并公告如下:

1、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38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7.50%,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9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7988.9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214.5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745.89%。此外,你公司扣非后净利润已连续三年为负。请补充披露以下内容:

(1)结合产品价格、成本及产品构成、期间费用、非经常性损益的变化及配比情况,说明你公司2018年销售营业利润率(利润总额/营业收入*100%)较上年同期相比变化较大的原因,并结合同行业情况分析合理性。

(2)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是否依赖于非经常性收益,以及拟采取的改善经营业绩的具体措施。

(3)请说明在主营业务亏损的情况下,你公司相关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相关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

(4)你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一、2018年销售营业利润率较上年同期变化的原因及合理性

(一)报告期公司销售营业利润率与上年同期对比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同比增减
利润总额	-19,458.30	857.28	-20,315.58
营业收入	43,789.17	53,075.14	-9,285.97
销售营业利润率	-44.44%	1.62%	-46.06%

报告期公司销售营业利润率为-44.44%,与上年同期相比销售营业利润率降低,主要受产品毛利率、期间费用、非经常性损益变动的综合影响,具体原因如下:

1、按产品构成分析毛利率

单位:人民币万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读写装置	14,971.70	8,973.51	40.06%	-7.83%	5.05%	-7.35%
电子标签	20,296.35	13,342.07	34.26%	-23.46%	-18.09%	-4.31%
其他	8,521.12	5,979.19	29.83%	-17.38%	-3.88%	-9.85%
合计	43,789.17	28,294.77	35.38%	-17.50%	-8.88%	-6.11%

报告期与上年同期相比,公司产品结构没有变化,毛利率降低的原因是:1)受宏观环境影响,市场竞争加剧,公司对产品销售价格有所调整;2)图书业务销售团队离职导致部分客户流失,图书市场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3)原材料价格上涨,人工成本以及制造费用的增加导致营业成本增加。

2、期间费用变动说明

报告期期间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主要原因是:1)公司加大国内外市场开发力度,引进高端人才数量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加之员工整体薪酬水平提高,人工成本逐步上升;2)报告期合并范围发生变化、新办公大楼的装修及租赁费用、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中介服务费等,此类费用上年同期均未发生;3)公司为加强产品市场的竞争力,优化产品性能和开发新产品,加大研发投入;4)受宏观调控政策影响,公司经历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时期,导致融资成本上升。受上述多因素的综合影响,2018年公司期间费用增加6,980.24万元,增长27.97%。

3、非经常性损益变动

资产减值损失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主要原因是由于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的增加和商誉减值损失的增加。报告期内合并毕泰卡文化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毕泰卡")2018年4月至11月的损益,毕泰卡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了减值损失;2018年年末,公司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商誉减值损失。

(二)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

公司选取同行业上市公司2017年度、2018年度的营业收入、利润总额、销售营业利润率,上述指标的同期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同行业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鼎汉技术	营业收入	135,712.88	123,651.67
	利润总额	-55,510.91	10,838.54
	销售营业利润率	-40.90%	8.77%
华虹计通	营业收入	20,720.58	22,372.99
	利润总额	-2,163.87	569.24
	销售营业利润率	-10.44%	2.53%
世纪瑞尔	营业收入	67,349.65	52,283.51
	利润总额	11,311.87	5,302.88
	销售营业利润率	16.80%	10.14%
平均值	营业收入	74,594.37	66,102.72
	利润总额	-15,454.30	5,570.22
	销售营业利润率	-20.72%	8.43%
远望谷	营业收入	43,789.17	53,075.14
	利润总额	-19,458.30	857.28
	销售营业利润率	-44.44%	1.62%

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在细分市场与同行业公司存在差异,受宏观经济环境影响,公司销售营业利润率的变化趋势与同行业一致。

二、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从财务方面看,公司2018年资产负债率为34.65%,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流动比率为1.31,流动资产主要是可变现程度较高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及其它应收款。此外,公司与多家商业银行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获得了大额稳定的银行授信额度,具有较强的融资能力。

从经营方面看,2019年公司将深入推行"赛马机制",在全公司上下形成争先创优的良好氛围,持续优化组织管理,提升组织绩效,通过不断加强自身盈利能力,改善目前的经营状况。

整体的经营规划如下:

(一)聚焦战略业务,开拓新市场应用

铁路市场:持续巩固现有市场地位,同时大力挖掘开拓中国智慧铁路建设中的新业务、新应用,为建设中国特色的智慧铁路提供优质的产品及服务。

国际市场:在业务规模增长的基础上扭亏为盈,提升国际业务各分子公司与总部在产品供应链和市场解决方案上的战略协同效应,深度挖掘渠道资源在优势领域继续保持稳定,在欧洲市场实现中东北非全欧(EMEA)的战略项目落地。

图书市场:快速响应客户需求,持续完善服务体系,提升整体竞争力。

零售市场:以时尚服饰为中心,启动商超业务,聚焦以RFID为基础的多感知融合技术,成为新零售全场景数据应用服务商。

此外,公司将同时大力发展纺织洗涤业务、智慧旅游业务,稳固烟草、酒类业务,开拓其他有潜力的业务市场。

(二)技术研发

围绕公司战略聚焦行业,继续打造多层级研发体系,完善技术开发平台,提升全球产品规划与管理能力,产品研发持续创新,加强产品质量管控,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三)支撑平台建设

1、持续优化信息化流程建设,提升管理效率;

2、提升人力资源管理整体水平,完善人才梯队建设,激发人才潜能;

3、持续提升全球财务管控能力,提高财务管理专业水平,加强预算费用管控,开源节流,降低费用率;

4、提升投后管理水平,持续强化内控管理,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规范运作。

综上所述,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不确定性,对非经常性损益不构成依赖。

三、关于相关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的说明

(一)公司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各明细项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18-12-31	16,629.28	12,272.93	869.80	6,111.91	35,883.92
二、累计折旧					
2018-12-31	4,020.78	8,341.56	737.22	5,115.04	18,214.60
三、减值准备					
2018-12-31	-	-	-	-	-
四、账面价值					
2018年12月31日	12,608.50	3,931.37	132.58	996.87	17,669.32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无形资产各明细项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18年12月31日	3,248.94	9,149.66	9,970.65	1,988.77	24,358.02
二、累计摊销					
2018年12月31日	501.54	4,970.79	4,120.33	1,270.16	10,862.82
三、减值准备					
2018年12月31日	-	-	-	-	-
四、账面价值					
2018年12月31日	2,747.40	4,178.87	5,850.32	718.61	13,495.20

公司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报告期末,由于公司主营业务出现亏损,按照会计政策,公司分别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进行了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了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公司本期亏损主要是由于对外投资产生的投资损失、并购重组发生的中介服务费等偶发因素的影响,并非公司的主营业务的影响;同时对于固定资产,公司严格根据会计准则进行减值测试,对暂时闲置、功能落后的一些固定资产及时进行了处理。对于其他固定资产,目前正处于正常使用状态、而且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不低于其账面价值,尚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二)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意见

1、会计师对公司固定资产实施监盘程序,并关注是否存在闲置的固定资产;

2、获取公司闲置固定资产清单,获取公司销售预测并复核其合理性,判断上述固定资产长期闲置的可能性;

3、取得公司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明细表,复核减值测试的过程,并与管理层讨论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充分性和合理性。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公司对相关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是合理的。

四、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公司2018年度、2017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147.09	60,906.87	-11,759.78	-19.3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96.31	-96.31	-100.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40.31	1,282.50	1,457.81	113.67%
现金流入小计	51,887.40	62,285.68	-10,398.28	-16.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221.50	34,774.76	-5,553.26	-15.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333.47	15,517.94	2,815.53	18.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04.54	2,699.58	404.96	15.0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42.43	10,146.30	-1,703.87	-16.79%
现金流出小计	59,101.93	63,138.58	-4,036.65	-6.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14.54	-852.90	-6,361.64	745.88%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下降的主要原因:

1、由于市场竞争激烈,报告期公司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客户回款周期延长,公司已加大货款催收力度;

2、报告期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导致中介服务费用增加;

3、报告期公司搬迁至新办公地发生装修及租赁费。

2、报告期内,你公司销售费用9211.1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62%,管理费用1.34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6.68%。销售、管理和研发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51.74%。请补充披露以下内容:

(1)报告期你公司营业收入下滑的情况下,管理费用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跨期提前确认费用的情形。

(2)结合同行业公司情况,说明你公司销售、管理和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50%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一、关于管理费用增长的原因

公司产品应用广泛,公司结合自身经营特点及所在行业产品供应模式和更新换代周期,合理确定产品存储周期及库存量,并对不同生命周期内的产品进行差异化管理。如铁路及图书应用类产品,鉴于行业的特殊性,产品生命周期较长,公司会按照其产品的生命周期储备相应的维修物料,以满足客户的售后维护需要,该类物料储存周期较长,公司会定期进行质量检测,并按照检测结果进行评估处理。

报告期内,公司定期对存货进行盘点,对超过库存有效期且无使用价值的物料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2018年度按存货类型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及年末跌价准备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37.88	984.94	25.45	-	-	1,448.27
周转材料	4.04	0.23	-	-	-	4.27
半成品	107.58	53.35	-	-	-	160.93
库存商品	504.82	332.71	-	24.73	-	812.80
发出商品	25.93	-	-	-	25.93	-
合计	1,080.25	1,371.23	25.45	24.73	25.93	2,426.27

公司年末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的确定:对于发出商品、产成品,有订单合同的按照合同价格,无合同的按照期末或接近期末的产品销售价格(若无则按该类产品12月指导售价),并考虑公司的销售费率、相关税费比率确定可变现净值,并与存货成本进行比较,差额计提跌价准备;对于半成品和在产品及原材料,按照类别参考库存商品的可变现净值确定方法,考虑加工成本、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后确定可变现净值,差额计提跌价准备;同时对于库存超过5年的所有存货全额计提跌价准备;公司根据上述因素对存货计提了跌价准备。

(二)同行业存货跌价计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同行业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思维列控	24,684.23	-	24,684.23
世纪瑞尔	20,275.60	-	20,275.60
康拓红外	14,360.42	-	14,360.42
达华智能	41,234.28	5,533.14	35,701.14
华虹计通	6,889.16	243.83	6,645.33
远望谷	33,072.57	2,426.27	30,646.30

公司与同行业对比,在细分市场的应用领域存在差异,且由于RFID技术应用面越来越广,新进入的细分市场电子产品需求变化日新月异,其相关产品的更新换代越来越快,故公司存在价值易于减损、更新周期较快的物料,对于该类物料,公司进行重点监查,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计提了相应的存货跌价准备。

综合以上情况,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具有准确性和合理性。

三、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意见

(一)会计师对公司期末存货实施监盘,检查存货的数量及是否存在呆滞情况等;

(二)会计师取得公司存货的发出商品明细表,对公司产品的订单日期、发货日期、结转日期进行了分析复核;

(三)按照审计执业准则及会计准则的要求,对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转回以及转销的原因、证据、估计、方法进行了分析复核,逐一测算复核每项计提金额是否正确等。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转回以及转销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具有准确性和合理性。

5、报告期内,你公司资产减值损失1.03亿元,其中坏账损失1267.14万元、存货跌价损失984.71万元、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3724.48万元、商誉减值损失4300.68万元。请补充披露你公司坏账损失、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和商誉减值损失较上年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一、2018年度坏账损失较上年同期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一)会计政策

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会计政策如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长期应收款单项金额在100万或以上的款项。 应收账款单项金额在100万或以上的款项。 其他应收款单项金额在50万或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划分依据;长期应收款下个会计期间到期部分转入应收账款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划分依据,未到收款期部分单独测试后未减值暂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预付账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5.00%	0.00%
1-2年	8.00%	8.00%	8.00%	0.00%
2-3年	20.00%	20.00%	20.00%	0.00%
3-4年	50.00%	50.00%	50.00%	0.00%
4-5年	80.00%	80.00%	80.00%	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明显证据证明其有坏账风险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二)公司2017年、2018年坏账损失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050.45	5,823.89	226.56	3.89%
其它应收款坏账损失	1,179.55	619.39	560.16	90.44%
合计	7,230.00	6,443.28	786.72	12.21%

2018年年末,公司按照信用风险组合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账龄,结合坏账计提政策对该时点的应收款项测算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报告期公司的会计政策未发生变化,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款项余额较上期末增加,2018年坏账准备较2017年增加是合理的。

二、2018年度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一)会计政策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对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应当计提减值准备。

(二)2018年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情况

2018年3月,公司收购参股公司毕泰卡的剩余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其100%股权。由于毕泰卡拟收购的联营企业业绩不达收购预期,2018年11月,毕泰卡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并结合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结果为依据,计提了3,100.32万元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2018年11月公司将毕泰卡100%股权进行转让,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对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毕泰卡2018年4月至11月的经营情况纳入2018 年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导致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增加。

三、2018年度商誉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一)会计政策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公司在对商誉进行减